

中医临床实用经典丛书

医学源流论

大字版

清·徐灵胎◎著

中国医药科技出版社



中医临床实用经典丛书

医学源流论

清·徐灵胎◎著

大字版

中国医药科技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医学源流论 / (清) 徐灵胎著. —北京: 中国医药科技出版社, 2018. 6

(中医临床实用经典丛书: 大字版)

ISBN 978-7-5067-9855-6

I. ①医… II. ①徐… III. ①医论-中国-清代-文集
IV. ①R2-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7) 第 311404 号

美术编辑 陈君杞

版式设计 锋尚设计

出版 中国医药科技出版社

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文慧园北路甲 22 号

邮编 100082

电话 发行: 010-62227427 邮购: 010-62236938

网址 www.cmstp.com

规格 710×1000mm^{1/16}

印张 6

字数 59 千字

版次 2018 年 6 月第 1 版

印次 2018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印刷 三河市百盛印装有限公司

经销 全国各地新华书店

书号 ISBN 978-7-5067-9855-6

定价 15.00 元

版权所有 盗版必究

举报电话: 010-62228771

本社图书如存在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本社联系调换

内 容 提 要

《医学源流论》属医论著作。分上、下二卷，为清·徐灵胎于乾隆二十二年（1757年）所著。此书是其主要的医学论文集，共收其评论文章九十九篇。上卷论经络脏腑、脉、病、方、药；下卷论治法、书论、各科、古今。内容纵横捭阖，触及之处，每有新见，发前人所未发，言常人所不敢言，针砭时弊甚多，道理论述深湛。切中要害，妙语连珠，今日观之，亦拍案叫绝。清代纪昀谓此书“持论多精凿有据，切中庸医之弊”，将其收入《四库全书·子部》中。

本书以清乾隆二十二年半松斋刻本为底本，以清四库全书本为校本，并参考经典医籍相关内容进行校勘。本书语言生动流畅、通俗易懂，适合中医科研、临床人员及中医爱好者阅读。

出版者的话

中医学是中国优秀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传承发展中医药事业是适应时代发展要求的历史使命。中医古籍经典是中医药学发展的根基，中医临床则是其长久发展的核心力量。传承中医，要从读经典入手，文以载道，“自古医家出经典”，中医传统思维尽在于医籍，因此经典要读。临床医学关键在“用”，涉及临床实用的医籍也要读，吸纳先贤行医经验，切于临证，方可学以致用。因此，“经”与“用”，二者皆重。

以“经”“用”并重为原则，我社特整理出版了“中医临床实用经典丛书”。本套丛书共计45种，其所选书目涵盖了历代医家推崇、尊为必读的经典著作，同时侧重遴选了切于临床实用的医著作品。为方便读者诵读，特将本套丛书设计为大字版本，行格舒朗，层次分明。

本次整理，力求原文准确，每种古籍均遴选精善底本，若底本与校本有文字存疑之处，择善而从。整理原则如下。

1. 全书采用简体横排，加用标点符号。底本中的繁体字、异体字径改为规范简体字，古字以今字律齐。凡古籍中所见“右药”“右件”等字样中，“右”均改为“上”。

2. 凡底本、校本中有明显的错字、讹字，经校勘无误后予以径改，不再出注。

3. 古籍中出现的中医专用名词术语规范为现通用名。如“藏府”改为“脏腑”，“萆拔”改为“萆薢”，“旋复花”改为“旋覆花”等。

4. 凡方药中涉及国家禁猎及保护动物（如虎骨、羚羊角等）之处，为保持古籍原貌，未予改动。但在临床应用时，应使用相关代用品。

希望本丛书的出版，能够为诵读医籍经典、切于临床实用提供强有力的支持，为培养中医临床人才贡献一份力量。在此过程中，我们也期待读者诸君的帮助和指点。

中国医药科技出版社

2017年10月



自叙

医，小道也，精义也，重任也，贱工也。古者大人之学，将以治天下国家，使无一夫不被其泽，甚者天地位而万物育。斯学者之极功也。若夫日救一人，月治数病，顾此则失彼，虽数十里之近，不能兼及。况乎不可治者，又非能起死者而使之生，其道不已小乎？虽然，古圣人之治病也，通于天地之故，究乎性命之原，经络、脏腑、气血、骨脉，洞然如见，然后察其受病之由，用药以驱除而调剂之。其中自有玄机妙悟，不可得而言喻者，盖与造化相维，其义不亦精乎？道小，则有志之士有所不屑为。义精，则无识之徒有所不能窥也。人之所系，莫大乎生死。王公大人，圣贤豪杰，可以旋转乾坤，而不能保无疾病之患。一有疾病，不得不听之医者，而生杀唯命矣。夫一人系天下之重，而天下所系之人，其命又悬于医者。下而一国一家所系之人更无论矣。其任不亦重乎！而独是其人者，又非有爵禄道德之尊，父兄师保之重，既非世之所隆，而其人之自视，亦不过为衣食口腹之计。虽以一介之微，呼之而立至，其业不甚贱乎？任重，则托之者必得伟人。工贱，则业之者必无奇士。所以势出于相违，而道因之易坠也。余少时颇有志于穷经，而骨肉数人疾病连年，死亡略尽。于是博览方书，寝食俱废，如是数年。虽无生死肉骨之方，实有寻本溯源之学。九

折臂而成医，至今尤信。而窃慨唐宋以来，无儒者为之振兴，视为下业，逡巡失传，至理已失，良法并亡。怒焉伤怀，恐自今以往不复有生人之术。不揣庸妄，用敷厥言，倘有所补所全者，或不仅一人一世已乎？

乾隆丁丑秋七月洄溪徐大椿书于吴山之半松书屋



目 录

卷上

③ 经络脏腑	001	臆膈论	012
元气存亡论	001	寒热虚实真假论	013
躯壳经络脏腑论	002	内伤外感论	013
表里上下论	003	病情传变论	014
阴阳升降论	004	病同人异论	014
治病必分经络		病症不同论	015
脏腑论	004	病同因别论	015
治病不必分经络		亡阴亡阳论	016
脏腑论	005	病有不愈不死	
肾藏精论	006	虽愈必死论	017
一脏一腑先绝论	007	卒死论	018
君火相火论	007	病有鬼神论	018
③ 脉	008	肾虚非阴症论	019
诊脉决死生论	008	吐血不死咳嗽	
脉症轻重论	009	必死论	020
脉症与病相反论	010	胎产论	021
③ 病	011	病有不必要服药论	022
中风论	011		

方药	022	执方治病论	032
方药离合论	022	汤药不足尽病论	033
古方加减论	023	本草古今论	034
方剂古今论	024	药性变迁论	035
单方论	025	药性专长论	035
禁方论	026	煎药法论	036
古今方剂大小论	026	服药法论	037
药误不即死论	027	医必备药论	037
药石性同用异论	028	乩方论	038
劫剂论	029	热药误人最烈论	039
制药论	030	薄贴论	040
人参论	030	貌似古方欺人论	040
用药如用兵论	032		

卷下

治法	042	病不可轻汗论	051
司天运气论	042	伤风难治论	052
医道通治道论	043	攻补寒热同用论	053
五方异治论	044	临病人问所便论	054
病随国运论	045	治病不必顾忌论	055
针灸失传论	046	病深非浅药能治论	056
水病针法论	048	愈病有日期论	056
出奇制病论	048	治人必考其验否论	057
治病缓急论	049	防微论	058
治病分合论	050	知病必先知症论	059
发汗不用燥药论	050	补药可通融论	060

轻药愈病论	060	疡科论	072
腹内痛论	061	祝由科论	073
围药论	062	兽医论	073
㊦ 书论附科	063	㊦ 古今	074
《难经》论	063	四大家论	074
《伤寒论》论	064	医家论	074
《金匱》论	065	医学渊源论	075
《脉经》论	065	考试医学论	076
《千金方》《外台》论 ...	066	医非人人可学论	077
《活人书》论	067	名医不可为论	078
《太素脉》论	068	邪说陷溺论	079
妇科论	068	涉猎医书误人论	080
痘科论附：种痘说	069	病家论	081
幼科论	071	医者误人无罪论	082



卷上

经 络 脏 腑

元气存亡论

养生者之言曰：天下之人，皆可以无死。斯言妄也。何则？人生自免乳哺以后，始而孩，既而长，既而壮，日胜一日。何以四十以后，饮食奉养如昔，而日且就衰？或者曰：嗜欲戕之也。则绝嗜欲，可以无死乎？或者曰：劳动贼之也。则戒劳动，可以无死乎？或者曰：思虑扰之也。则屏思虑，可以无死乎？果能绝嗜欲，戒劳动，减思虑，免于疾病夭札则有之。其老而耄，耄而死，犹然也。况乎四十以前，未尝无嗜欲劳苦思虑，然而日生日长。四十以后，虽无嗜欲劳苦思虑，然而日减日消。此其故何欤？盖人之生也，顾夏虫而却笑，以为是物之生死，何其促也，而不知我实犹是耳。当其受生之时，已有定分焉。所谓定分者，元气也。视之不见，求之不得，附于气血之内，宰乎气血之先。其成形之时，已有定数。譬如置薪于火，始燃尚微，渐久则烈，薪力既尽，而火熄矣。其有久暂之殊者，则薪之坚脆异质也。故终身无病者，待元气之自尽而死，此所谓终其天年者也。至于疾病之人，若元气不伤，虽病甚不死；元气或伤，虽病轻亦死。而其中又有辨焉。有先伤



元气而病者，此不可治者也。有因病而伤元气者，此不可不预防者也。亦有因误治而伤及元气者，亦有元气虽伤未甚，尚可保全之者，其等不一。故诊病决死生者，不视病之轻重，而视元气之存亡，则百不失一矣。至所谓元气者，何所寄耶？五脏有五脏之真精，此元气之分体者也。而其根本所在，即《道经》所谓丹田，《难经》所谓命门，《内经》所谓七节之旁中有小心，阴阳阖辟存乎此，呼吸出入系乎此。无火而能令百体皆温，无水而能令五脏皆润。此中一线未绝，则生气一线未亡，皆赖此也。若夫有疾病，而保全之法何如？盖元气虽自有所在，然实与脏腑相连属者也。寒热攻补，不得其道，则实其实而虚其虚，必有一脏大受其害。邪入于中，而精不能续，则元气无所附而伤矣。故人之一身，无处不宜谨护，而药不可轻试也。若夫预防之道，惟上工能虑在病前，不使其势已横而莫救，使元气克全，则自能托邪于外。若邪盛为害，则乘元气未动，与之背城而一决，勿使后事生悔，此神而明之之术也。若欲与造化争权，而令天下之人终不死，则无是理矣。

。 躯壳经络脏腑论 。

凡致病必有因，而受病之处则各有部位。今之医者曰：病必分经络而后治之，似矣。然亦知病固非经络之所能尽者乎？夫人有皮肉筋骨以成形，所谓躯壳也。而虚其中，则有脏腑以实之。其连续贯通者，则有经有络贯乎脏腑之内，运乎躯壳之中，为之道路，以传变周流者也。故邪之伤人，或在皮肉，或在筋骨，或在脏腑，或在经络。有相传者，有不相传者，有久而相传者，有久而终不传者。其大端则中于经络者易传。其初



不在经络，或病甚而流于经络者，亦易传。经络之病，深入脏腑，则以生克相传。惟皮肉筋骨之病，不归经络者，则不传，所谓躯壳之病也。故识病之人，当直指其病在何脏何腑，何筋何骨，何经何络，或传或不传，其传以何经始，以何经终。其言历历可验，则医之明者矣。今人不问何病，谬举一经以藉口，以见其颇识《内经》，实与《内经》全然不解也。至治之难易，则在经络者易治。在脏腑者难治，且多死。在皮肉筋骨者难治，亦不易死。其大端如此。至于躯壳脏腑之属于某经络，以审其针灸用药之法，则《内经》明言之，深求自得也。

。表里上下论。

欲知病之难易，先知病之浅深；欲知病之浅深，先知病之部位。夫人身一也，实有表里上下之别焉。何谓表？皮肉筋骨是也。何谓里？脏腑精神是也。而经络则贯乎其间。表之病易治而难死，里之病难治而易死。此其大略也。而在表在里者，又各有难易，此不可执一而论也。若夫病本在表，而传于里；病本在里，而并及于表。是为内外兼病，尤不易治。身半以上之病，往往近于热；身半以下之病，往往近于寒。此其大略也。而在上在下，又各有寒热，此亦不可执一而论也。若夫病本在上，而传于下，病本在下，而传于上，是之谓上下兼病，亦不易治。所以然者，无病之处多，有病之处少，则精力犹可维持，使正气渐充，而邪气亦去。若夫一人之身，无处不病，则以何者为驱病之本，而复其元气乎？故善医者，知病势之盛而必传也，预为之防，无使结聚，无使泛滥，无使并合，此上工治未病之说也。若其已至于传，则必先求其本，后求其标，



相其缓急而施治之。此又桑榆之收也，以此决病之生死难易，思过半矣。

。 阴阳升降论 。

人身象天地。天之阳藏于地之中者，谓之元阳。元阳之外护者谓之浮阳。浮阳则与时升降，若人之阳气则藏于肾中而四布于周身，惟元阳则固守于中，而不离其位。故太极图中心白圈，即元阳也，始终不动。其分阴分阳，皆在白圈之外。故发汗之药，皆鼓动其浮阳，出于营卫之中，以泄其气耳。若元阳一动，则元气离矣。是以发汗太甚，动其元阳，即有亡阳之患。病深之人，发喘呃逆，即有阳越之虞，其危皆在顷刻，必用参附及重镇之药，以坠安之。所以治元气虚弱之人，用升提发散之药，最防阳气散越，此第一关也。至于阴气则不患其升，而患其竭，竭则精液不布，干枯燥烈，廉泉玉英，毫无滋润，舌燥唇焦，皮肤粗槁。所谓天气不降，地气不升，孤阳无附，害不旋踵。《内经》云：阴精所奉其人寿。故阴气有余则上溉，阳气有余则下固，其人无病，病亦易愈。反此则危。故医人者，慎毋越其阳而竭其阴也。

。 治病必分经络脏腑论 。

病之从内出者，必由于脏腑；病之从外人者，必由于经络。其病之情状，必有凿凿可征者。如怔忡、惊悸为心之病，泄泻、腹胀为肠胃之病，此易知者。又有同一寒热而六经各殊，同一疼痛而筋骨皮肉各别。又有脏腑有病而反现于肢节，



肢节有病而反现于脏腑。若不究其病根所在，而漫然治之，则此之寒热非彼之寒热，此之痛痒非彼之痛痒，病之所在全不关着，无病之处反以药攻之。《内经》所谓诛伐无过，则故病未已，新病复起，医者以其反增他病，又复治其所增之病，复不知病之所从来，杂药乱投，愈治而病愈深矣。故治病者，必先分经络脏腑之所在，而又知其七情六淫所受何因，然后择何经何脏对病之药，本于古圣何方之法，分毫不爽，而后治之，自然一剂而即见效矣。今之治病不效者，不咎己药之不当，而反咎病之不应药。此理终身不悟也。

。治病不必分经络脏腑论。

病之分经络脏腑，夫人知之。于是天下遂有因经络脏腑之说，而拘泥附会，又或误认穿凿，并有借此神其说以欺人者。盖治病之法多端，有必求经络脏腑者，有不必求经络脏腑者。盖人之气血，无所不通，而药性之寒热温凉，有毒无毒，其性亦一定不移，入于人身，其功能亦无所不到。岂有某药止入某经之理？即如参芪之类，无所不补；砒鸩之类，无所不毒，并不专于一处也。所以古人有现成通治之方，如紫金锭、至宝丹之类，所治之病甚多，皆有奇效。盖通气者，无气不通；解毒者，无毒不解；消痰者，无痰不消。其中不过略有专宜耳。至张洁古辈，则每药注定云独入某经，皆属附会之谈，不足征也。曰：然则用药竟不必分经络脏腑耶？曰：此不然也。盖人之病，各有所现之处，而药之治病，必有专长之功。如柴胡治寒热往来，能愈少阳之病。桂枝治畏寒发热，能愈太阳之病。葛根治肢体大热，能愈阳明之病。盖其止寒热，已畏寒，除大



热，此乃柴胡、桂枝、葛根专长之事。因其能治何经之病，后人即指为何经之药。孰知其功能，实不仅入少阳、太阳、阳明也。显然者尚如此，余则更无影响矣。故以某药为能治某经之病则可，以某药为独治某经则不可；谓某经之病，当用某药则可；谓某药不复入他经则不可。故不知经络而用药，其失也泛，必无捷效；执经络而用药，其失也泥，反能致害。总之变化不一，神而明之，存乎其人也。

。 肾藏精论 。

精藏于肾，人尽知之。至精何以生，何以藏，何以出？则人不知也。夫精，即肾中之脂膏也。有长存者，有日生者。肾中有藏精之处，充满不缺。如井中之水，日夜充盈，此长存者也。其欲动交媾所出之精，及有病而滑脱之精，乃日生者也。其精旋去旋生，不去亦不生，犹井中之水，日日汲之，不见其亏，终年不汲，不见其溢。《易》云：井道不可不革，故受之以革，其理然也。曰：然则纵欲可无害乎？曰：是又不然。盖天下之理，总归自然。有肾气盛者，多欲无伤，肾气衰者，自当节养。《左传》云：女不可近乎？对曰：节之。若纵欲不节，如浅狭之井，汲之无度，则枯竭矣。曰：然则强壮之人而绝欲，则何如？曰：此亦无咎无誉，惟肾气略坚实耳。但必浮火不动，阴阳相守则可耳。若浮火日动而强制之，则反有害。盖精因火动而离其位，则必有头眩、目赤、身痒、腰疼、遗泄、偏坠等症，甚者或发痈疽，此强制之害也。故精之为物，欲动则生，不动则不生。能自然不动则有益，强制则有害，过用则衰竭。任其自然，而无所勉强，则保精之法也。老子云：

